公告编号: 2018-021

证券代码: 831066

证券简称: 圣维科技

主办券商:安信证券

辽宁圣维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辽宁圣维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书面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盛平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5名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7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

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: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 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: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,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;

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

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 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〉的议案》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7 年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》的议案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5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,并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;

表决结果:同意票数为3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。 关联董事盛平、盛渤晗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辽宁圣维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圣维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